

浙江嘉化能源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环境信息公开表

一、基础信息

单位名称	浙江嘉化能源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组织机构代码	913300007463411432	法定代表人	韩建红
生产地址	嘉兴港区滨海大道 2288 号	生产周期	2022 年半年度
所属行业	基础化工原料制造	联系电话	0573-85533295
生产经营和管理服务的主要内容	<p>浙江嘉化能源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坐落于国家级的“中国化工新材料（嘉兴）园区”，该园区地处长三角核心区域，通江达海，交通便利，具有明显的区位优势。公司建立了包括基础化工、特色新材料、氢能源利用等在内的能源和化工循环型产业体系，公司以热电联产为源头，构建起脂肪醇（酸）、磺化医药、氯碱、精制硫酸等化工新材料的循环供应链。</p> <p>公司前身为浙江嘉化工业园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3 年 1 月 20 日。2011 年 5 月 11 日，公司整体变更为“浙江嘉化能源化工股份有限公司”。2014 年，公司借壳华芳纺织股份有限公司实现上市，证券简称“嘉化能源”，证券代码“600273”。</p> <p>公司主要制造和销售蒸汽、脂肪醇（酸）、氯碱、磺化医药系列产品以及硫酸系列产品，子公司经营化工、港口码头装卸、仓储业务、新能源发电业务及氢能、加氢设备的技术开发、技术服务等。</p> <p>公司拥有 20 万吨/年脂肪醇（酸）装置，为国内单套产能最大，引进了世界领先的英国戴维公司的生产工艺，产品主要供给联合利华、宝洁、纳爱斯等日化企业；公司新建的乙烯法 30 万吨/年功能性高分子项目，形成“热电-氯碱-氯乙烯（VCM）-聚氯乙烯（PVC）”的循环经济产品链；公司磺化医药系列产品采用自主知识产权的连续磺化管道反应技术生产，是国内外磺化医药系列产品的主要供应商；公司利用低成本的工业副产氢，建设浙江省首家商业化液氢示范工厂，并规划在氢能源</p>		

	<p>领域进行氢能一体化布局，结合公司已布局的光伏发电项目，优化低碳、循环发展生态，实现企业的绿色可持续发展。</p> <p>公司依托化工园区内产业链配套优势，与园区众多知名化工企业形成了“资源—产品—再生资源”的良性循环产业链，实现了公用设施、物流运输、环境保护的“一体化”循环经济发展模式，以循环经济模式而组成的生态产业链，有效提高了化工园区资源综合利用水平。公司秉承可持续发展理念，重视并倡导绿色环保，积极落实节能降耗活动，创造最大的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p>
主要产品	生产规模
硫酸系列产品	30 万吨/年
氯碱系列产品	29.7 万吨/年
磺化医药系列产品	3 万吨/年
脂肪醇（酸）系列产品	20 万吨/年
热电联产	最大供热量 > 1000t/h
功能性高分子系列产品	30 万吨/年

二、排污信息

水污染物										
排放口数量		2								
排放口编号或名称	排放口位置	排放方式	主要/特征污染物名称	排放浓度 (mg/L)	监测方式	监测时间	排放总量 (吨)	核定的排放总量 (吨)	执行的污染物排放标准及浓度限值 (mg/L)	是否超标
脂肪醇、动力中心排口 DW001	北纬 N30° 36' 13.96" 东经 E121° 02' 35.83"	纳管	COD	181.58	自动	2022.1 ~6月	62.1	6.47 (50mg/l 计) 63.028 (120mg/l 计)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排放浓度限值: COD: 500 mg/L Ph: 6~9 《污水排入城市下水道水质标准》(CJ343-2010)排放浓度限值: 氨氮: 35 mg/L	否
				1.33	自动		0.245	6.226 (5mg/l 计)		
				6~9	自动		/	/		
烧碱废水入网口 DW005	北纬 N30° 36' 13.96" 东经 E121° 02' 35.83"		COD	90.56	自动	2022.1 ~6月	29.96	6.47 (50mg/l 计) 63.028 (120mg/l 计)		否

			氨氮	8.3	自动		2.816	6.226 (5mg/l 计)		否
			PH	6~9	自动		/	/		否

备注：纳管企业排放总量是以排放口排放浓度来计算。核定的排放总量是指经环保部门许可的排放量。

大气污染物										
排放口数量										
5										
排放口编号或名称	排放口位置	排放方式	主要/特征污染物名称	排放浓度 (mg/m ³)	监测时间	监测方式	排放总量 (吨)	核定的排放总量 (吨)	执行的污染物排放标准及浓度限值 (mg/m ³)	是否超标
一号烟囱 (东烟囱)	北纬 N30° 36' 11.98" 东经 E121° 02'	排环境	二氧化硫	5.17	2022.1~ 6月	自动	8.62	二氧化硫： 1050.3 NOX： 802.442	4#、5#炉执行《燃煤电厂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33/2147-2018)表1中II阶段的限值： SO2: 35mg/m ³ ; NOX: 50mg/m ³ ; 烟尘: 5mg/m ³ ; 烟气黑度: 1; 汞及其化合物污染物: 0.03mg/m ³ 。 其余锅炉执行《燃煤电厂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33/ 2147-2018)表1中I阶段的	否
			NOx	40.458		自动	66.72			否
			烟尘	0.695	自动	1.16	否			
一号烟囱 (西烟囱)	50.46"		林格曼黑度	<1	2022.6	手工	/			否
			汞及其化合物	<0.0025		手工	/			否
			二氧化硫	10.29	2022.1~	自动	14.91			否
			NOx	40.28	6月	自动	58.18			否

排放口编号或名称	排放口位置	排放方式	烟尘	1.98	监测	自动	2.89	核定的排放总量 (吨)	执行的污染物排放标准	否
			林格曼黑度	<1		手工	/			否
			汞及其化合物	<0.0025	2022.6	手工	/			否
三束烟囱 (7#炉)	北纬 N30° 36' 15.08" 东 经 E121° 02' 48.26"	排环境	主要/特征污染物名称	排放浓度 (mg/m³)	监测	监测	排放总量 (吨)	二氧化硫: 1050.3 NOX: 802.442	4#、5#炉执行《燃煤电厂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33/2147—2018)表1中II阶段的限值: SO2: 35mg/m³; NOX: 50mg/m³; 烟尘: 5mg/m³; 烟气黑度: 1; 汞及其化合物污染物: 0.03mg/m³。 其余锅炉执行《燃煤电厂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33/2147—2018)表1中I阶段的限值: SO2: 35mg/m³; NOX: 50mg/m³; 烟尘: 5mg/m³; 烟气黑度: 1; 汞及其化合物污染物: 0.03mg/m³。	是否超标
			二氧化硫	2.72		自动	2.09			否
			NOx	24.92	2022.1~6月	自动	20.22			否
			烟尘	0.28		自动	0.23			否
			林格曼黑度	<1		手工	/			否
			汞及其化合物	<0.0025	2022.6	手工	/			否
			二氧化硫	4.11		自动	2.77			否
			NOx	37.72	2022.1~6月	自动	27.46			否
			烟尘	0.356		自动	0.29			否

排放口编号或名称	排放口位置	排放方式	林格曼黑度	<1	2022.6	手工	/		10mg/m ³ ; 烟气黑度: 1; 汞及其化合物污染物: 0.03mg/m ³ 。	否		
			汞及其化合物	<0.0025	2022.6	手工	/			否		
三束烟囱 (9#炉)	北纬 N30° 36' 15.08" 东 经 E121° 02' 48.26"	排环境	主要/特征污染物名称	排放浓度 (mg/m ³)	监测 时间	监测 方式	排放总量 (吨)	核定的排放总量 (吨)	执行的污染物排放标准 及浓度限值 (mg/m ³)	是否 超标		
			二氧化硫	9.58	2022.1~ 6月	自动	9.61		4#、5#炉执行《燃煤电 厂大气污染物排放标 准》(DB33/2147—2018) 表 1 中 II 阶段的限值: SO ₂ : 35mg/m ³ ; NOX: 50mg/m ³ ; 烟 尘 : 5mg/m ³ ; 烟气黑度: 1; 汞及其化合物污染物: 0.03mg/m ³ 。	否		
			NOx	39.46		自动	39.31				否	
			烟尘	0.57		自动	0.57				否	
			林格曼黑度	<1		手工	/		二氧化硫: 1050.3 NOX: 802.442		其余锅炉执行《燃煤电 厂大气污染物排放标 准》(DB33/ 2147 — 2018)表 1 中 I 阶段的 限值: SO ₂ : 35mg/m ³ ; NOX: 50mg/m ³ ; 烟尘: 10mg/m ³ ; 烟气黑度: 1; 汞及其化合物污染物: 0.03mg/m ³ 。	否
			汞及其化合物	<0.0025	2022.6	手工	/					否

固体废物					
废物名称	是否危险废物	处理处置方式	处理处置数量(吨)	处置去向	
废弃包装物(危废类)	是	委托处置	0	委托有资质第三方处置	
实验室废液	是	委托处置	0	委托有资质第三方处置	
废有机树脂	是	委托处置	0	委托有资质第三方处置	
废蓄电池	是	委托处置	0	委托有资质第三方处置	
加氢催化剂	是	委托处置	0	委托有资质第三方处置	
废活性炭	是	委托处置	0	委托有资质第三方处置	
废矿物油	是	委托处置	0	委托有资质第三方处置	
废水处理污泥	是	委托处置	0	委托有资质第三方处置	
炉渣	是	委托处置	0	委托有资质第三方处置	
急冷洗涤塔过滤器滤渣	是	委托处置	13.92	委托有资质第三方处置	
粉煤灰	否	出售, 建材企业综合利用	102575.96	委托有资质第三方处置	
脱硫石膏	否	出售, 建材企业综合利用	23573.41	委托有资质第三方处置	
盐泥	否	建材企业综合利用	2489.92	委托有资质第三方处置	

噪声（周边有噪声敏感建筑物的单位应当公开，其他单位自愿公开）						
厂界位置	噪声值（dB）		执行的厂界噪声排放标准限值（dB）		超标情况	
	昼间	夜间	昼间	夜间		
东厂界	60.4	49.3	65	55	达标	
南厂界	62.7	50.4	65	55	达标	
西厂界	62.5	50.4	65	55	达标	
北厂界	61.5	51.4	65	55	达标	
温室气体						
报告年度	排放源	报告主体边界		排放总量（万吨CO ₂ 当量）		
2020年	发电	热电联产		2877314.43		
其他污染类型						
无						

三、防治污染设施的建设和运行情况

设施类别	防治污染设施名称	投运时间	处理能力	运行情况	运维单位
水污染物	3000吨废水生化处理装置	2010年	3000吨/天	正常	本公司

	2400吨脂肪醇废水处理装置	2013年	2400吨/天	正常	本公司
	废水在线监控系统	2013年	COD、氨氮、PH	正常	浙江创源
	4-6#炉外石灰石-石膏湿法脱硫	2011年	合计 876024Nm ³ /h	正常	本公司
	4-6#炉 SNCR 烟气脱硝	2013年	/	正常	本公司
	4-6#炉布袋除尘	2005年	合计 876024Nm ³ /h	正常	本公司
	烟气在线监控系统	2011年	SO ₂ 、NO _x 、烟尘	正常	浙江创源
大气污染物	7-9#炉外石灰石-石膏湿法脱硫	2016年		正常	本公司
	7-9#炉 SNCR+SCR 烟气脱硝	2016年		正常	本公司
	7-9#炉湿电除尘	2016年		正常	本公司
	4-6#炉臭氧脱硝	2017年		正常	本公司
	4-6#炉湿电除尘	2017年		正常	本公司
	标准化危废仓库	2014年	400平方米	正常	本公司
固体废物	灰库、渣库、石膏库等	2006年		正常	本公司
	合理设计厂区平面布局，选用低噪声设备，高噪声设备布置在厂区中央位置	2003年		正常	本公司
噪声					

	锅炉风机、汽轮发电机等高噪声源设备采取降噪、消声、隔声措施	2003年		正常	本公司
	建设厂区绿化, 厂界建立绿化隔离带	2003年		正常	本公司
	定期对设备进行检修, 保障设备处于正常运行状态, 防止设备异常导致噪音	2003年		正常	本公司
	对运输车辆加强管理和维护, 敏感区域禁鸣喇叭, 尽量避免夜间运输	2003年		正常	本公司

四、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及其他环境保护行政许可情况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及其他环境保护行政许可情况							
建设项目名称	环评批复单位	环评批复时间	环评批复文号	竣工验收单位	竣工验收时间	竣工验收文号	
兴港热电厂背压热电机组节能技改项目调整	省厅	2010.7	浙环建【2012】159号	省厅	2014.12	浙环竣验[2014]103号	
兴港热电厂热电联产机组扩建项目	省厅	2013.12	浙环建【2013】104号	省厅	2017.4.18	浙环竣验[2017]12号 (7#8#9#炉验收)	
21万吨离子膜烧碱投资项目	省厅	2007.3	浙环建【2007】25号	省厅	2014.6	浙环竣验[2014]43号	
30万吨/年硫磺制酸	省厅	2002.12	浙环建【2002】220号	省厅	2006.10	浙环建验[2006]63号	
6万吨/年离子膜烧碱项目	省厅	2010.3	浙环建【2010】20号	省厅	2012.4	浙环建验[2012]16号	
3万吨/年邻对位技改项目	省厅	2003.2	浙环建【2003】19号	省厅	2013.5	浙环竣验[2013]49号	
嘉化兴港热电厂项目	省厅	2010.7	浙环建【2010】56号	省厅	2006.11	浙环建验[2006]66号	
兴港热电厂背压热电机组节能技改项目	省厅	2010.12	浙环建【2010】93号	省厅	2012.8	浙环竣验[2012]14号	
40万吨/年放空氢气回收生产脂肪醇项目	市局	2015.11.9	嘉(港)环建【2015】3号	自主验收	2019.7	完成自主验收	
年产16万吨多品种脂肪醇(酸)产品项目	市局	2016.3.18	嘉(港)环建【2016】5号	自主验收	2019.6	完成自主验收	
30万吨/年二氯乙烷和氯乙烯项目	市局	2018.11.1	嘉(港)环建【2018】7号	自主验收	2022.1	完成自主验收	

30万吨/年功能性高分子材料项目	市局	2020.1.9	嘉环建[2020]1号	自主验收	2022.1	完成自主验收
污泥入炉焚烧项目	市局	2019.11.6	嘉环(港)建【2019】16号	/	/	试运行
三氧化硫连续磺化技改项目	市局	2019.8.28	嘉环(港)建(2019)2号	自主验收	2022.3	完成自主验收
磺化产业安全环保提升项目	市局	2019.12.20	嘉环(港)建【2019】22号	/	/	试运行
硫酸技改项目	市局	2018.8.29	嘉(港)环建【2018】5号	自主验收	2020.12	完成自主验收

五、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备案部门	嘉兴港区环保局	备案时间
主要内容	总则、组织指挥体系、监测预警和信息报告、应急响应、后期工作、应急保障	

六、环境自行监测方案

	<p>浙江嘉化能源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自行监测方案,于2014年5月完成编制并实施,2022年1月换版修改,方案内容包括企业基本信息、监测点位、监测指标、监测频次、执行排放标准及其限值、监测方法和仪器、监测质量控制、监测点位示意图、监测结果公开时限等,相关资料及数据已上传至浙江省相关监测平台和浙江省重点污染源监测数据管理系统 (http://223.4.64.201:8080/eap/UserValidate_Hb.do), 可供查询及下载。</p>
--	---

七、其他应当公开的环境信息

<p>其他应当公开的环境信息</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公司建立有ISO14001环境管理体系,并通过认证; 2、公司已投保2022年度HSE一体化综合保险; 3、公司已建立“泄漏检测与修复”(LDAR)体系; 4、公司已通过第四轮清洁生产审核验收。 5、公司已开展温室气体排放核查及报告编制工作。
--------------------	---

